

中共郑州市应急管理局党委文件

郑应急党〔2020〕38号



中共郑州市应急管理局党委 关于印发义马气化厂“7·19”重大爆炸事故 以案促改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县（市、区）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党委（党组），
机关及局属单位各党（总）支部：

现将《中共郑州市应急管理局党委义马气化厂“7·19”重大
爆炸事故以案促改工作方案》印发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
落实。



中共郑州市应急管理局党委 义马气化厂“7·19”重大爆炸事故 以案促改工作方案

为深刻吸取事故教训，充分发挥事故警示教育作用，深入推进安全生产以案促改，根据省政府第83次常务会议精神和省纪委监委《关于围绕义马气化厂“7·19”重大爆炸事故案件开展以案促改的纪检监察建议》（豫纪〔2020〕62号）（以下简称《纪检监察建议》）、中共河南省应急管理厅党委《关于印发义马气化厂“7·19”重大爆炸事故以案促改工作方案的通知》（豫应急党〔2020〕29号）及6月24日省应急管理厅党委关于义马气化厂“7·19”重大爆炸事故以案促改视频会议精神，经市应急管理局党委研究决定，在全市应急管理系统开展义马气化厂“7·19”重大爆炸事故以案促改工作，具体方案如下：

一、指导思想

以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应急管理工作的重要论述及指示批示精神为指导，坚持问题找不准不放过、原因分析不透彻不放过、整改措施不过硬不放过、成效不显著不放过原则，以义马气化厂“7·19”重大爆炸事故为典型案例，以事故暴露出的问题为切入点，对近年来我市有关行业领域发生的较大以上事故进行检视，查找应急管理和安全生产综合监管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以切实可行的措施抓好整改，弘扬生命至上、安全第一思

想，强化红线意识和底线思维，增强思想自觉、政治自觉和行动自觉，提高安全监管能力，有效防范和遏制事故发生，确保安全生产形势稳定向好。

二、工作目标

经市应急管理局党委研究，按照省应急管理厅党委安排，对省纪委监委提出的纪检监察建议，按照“诚恳接受、照单全收、认真整改、全面落实”的要求，围绕义马气化厂“7·19”重大爆炸事故暴露出的作风不实、管理漏洞、制度缺陷、监管不力问题，剖析原因，查找短板，完善制度，着力解决事故案件暴露出的发展理念不牢、审批程序不严格、审查把关不细致、监督检查不到位、等级评定不严肃等方面存在的问题，结合我市应急管理工作实际，达到查处一案、警示一片、规范一方的治本效果，树立“把艰险扛在肩上、把平安留给百姓”的应急管理理念，激发全市应急管理系统党员干部忠诚干净、勇于担当，推动应急管理能力和应急管理水平明显提升。

三、方法步骤

突出警示教育、查摆剖析、深入整改、建章立制、总结提升五个重点环节，分宣传发动、查摆整改、完善制度、检查总结四个阶段，把学习、查摆、整改、提升贯穿始终，前后贯通、环环相扣、融为一体。

（一）宣传动员（自6月24日起至7月10日）

按照省应急管理厅党委要求，集中收听收看义马气化厂“7·19”

重大爆炸事故以案促改视频会议，观看事故警示教育片，对全市以案促改工作进行安排部署。按照省纪委监委纪检监察建议，召开局党委领导班子专题会议，对省政府第83次常务会议精神、省纪委监委《纪检监察建议》再学习、再研究。各县（市、区）应急管理（安全监管）局党委（党组）、机关及局属单位各党（总）支部要组织学习传达有关报告、建议和文件要求，组织研究部署以案促改工作。充分利用局网站，编发信息简报，及时报道各单位以案促改情况，营造浓厚以案促改氛围。

（二）查摆整改（自7月11日起至7月25日）

围绕两个报告，对照《纪检监察建议》提出的“五不问题”、“五项建议”和典型案例暴露出的问题，反躬自省，查摆存在问题。召开党委以案促改专题民主生活会，认真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各支部召开组织生活会，进行深刻剖析；结合民主生活会和组织生活会提出的批评意见，举一反三，找准症结，认真分析产生问题的主客观原因，注重查找主观原因、剖析思想根源；对查摆问题进行全面排查梳理，逐个列出清单、建立台账，制订整改措施，认真进行整改。

（三）完善制度（7月26日至8月25日）

针对查摆剖析出的问题，对现有的规章制度进行清理、评估、修订、完善，堵塞漏洞，补齐短板，不断建立健全保障制度执行的有效机制。

（四）检查总结（8月26日至9月1日）

局党委以案促改领导小组办公室通过听取汇报、座谈了解、查阅资料、实地走访等方式，对各部门以案促改工作情况、问题台账、整改措施、规章制度、以案促改效果进行督导检查，对以案促改敷衍应付、工作不力的，要责令整改、严肃问责。

四、以案促改内容

（一）强化理论学习，树牢红线意识。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正确处理安全和发展关系，坚持发展绝不能以牺牲人的生命为代价这条红线，对照红线底线开展理论学习。一是持续深刻学思践悟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从严强化安全发展理念和红线意识，把遏制重特大事故作为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首要政治责任和政治任务，深刻反思事故教训，进一步提高认识，牢固树立安全第一、生命至上理念，着力提高应急管理部门政治站位。二是以义马气化厂“7·19”事故为重点，结合江苏响水“3·21”特别重大爆炸事故、浙江温岭“6·13”槽罐车爆炸事故和省内近年来典型事故案例，举一反三，多案学习，梳理分析，从思想认识上剖析监管原因，深挖问题根源，把最本质的问题、最核心的原因、最明显的短板、最深刻的教训总结出来，学深悟透，着力提升应急管理部门履职能力。

责任单位：局班子成员、机关及局属单位各党（总）支部，各县（市、区）应急管理（安全监管）局党委（党组）。

（二）围绕“两个报告”，开展专题学习讨论。认真贯彻落实

《三门峡市河南省煤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义马气化厂“7·19”重大爆炸事故调查报告》和《三门峡市河南省煤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义马气化厂“7·19”重大爆炸事故责任追究报告》处理意见和工作建议,结合自身岗位职责和工作实际,谈感受、谈启发、谈不足,开展“四问”学习讨论,深刻反思“事故教训在哪里”,深入查找“安全隐患在哪里”,认真检视“工作差距在哪里”,认真谋划“防范对策在哪里”。通过“四问”学习讨论,进一步增强警醒意识、责任意识,力争在工作理念上取得突破,在工作方式上取得突破,在工作重心上取得突破,在工作能力上取得突破。

责任单位:局班子成员、机关及局属单位各党(总)支部,各县(市、区)应急管理(安全监管)局党委(党组)。

(三)对照“五不”问题,深化以案促改。认真对照《纪检监察建议》提出的“安全发展理念树得不牢,审批程序不严格,审查把关不细致,监督检查不到位,等级评定不严肃”问题,认真检视,分析原因,做好自查。

1.对照安全发展理念树得不牢问题,查找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落实红线意识和底线思维存在的差距,以及创新意识不强,安全监管方式方法、规章制度难以适应新形势需要方面存在的问题。

责任领导:韩俊远 任立公;牵头部门:办公室;机关各处室负责。

2.对照审批程序不严格问题,查找安全生产许可审批制度审

批程序存在的缺陷，以及在许可证办理、换发，程序执行、监督考察、督促指导方面存在的问题。

责任领导：时富宗 白博文；牵头部门：审批办、法规处；危化处、基础处、科信处、人事处、宣传处、调查处负责。

3. 对照审查把关不细致问题，查找企业设备安全论证、技术规范标准执行、试生产报备审批等方面存在的问题。

责任领导：时富宗 白博文；牵头部门：审批办、法规处；危化处、基础处负责。

4. 对照监督检查不到位问题，查找履行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职责、界定各级各部门安全监管职责、监督检查计划编制和执行、开展重大安全风险辨识管控监督指导、履行属地监管职责等方面存在的问题。

责任领导：郭项峰；牵头部门：监察支队；综合处、危化处、基础处、人事处、宣传处、科信处、调查处负责。

5. 对照等级评定不严肃问题，查找危化、非煤矿山、工贸等行业安全生产风险隐患双重预防体系建设评定，以及安全生产各类等级资格认定方面存在的问题。

责任领导：马龙飞；牵头部门：减灾处；危化处、基础处负责。

（四）注重以点带面，全面深刻检视。对照应急管理系统各项工作，站在补齐制度体系短板、提高应急管理能力和水平的高度，深入剖析问题，全方位深刻检视自身存在问题，以刀刃向内

的自我革命精神，把问题找实、把根源挖深，使化工企业进园区取得明显进展，安全许可“回头看”取得明显成效，烟花爆竹安全管理得到根本治理，重大危险源在线监测系统、重点行业双重预防体系信息化智能化水平得到明显提升，分级分类监管执法更加规范精准。

1. 深刻检视风险隐患双重预防体系提质增效、信息系统建设等工作中存在的问题。

责任领导：马龙飞；牵头部门：减灾处；危化处、基础处负责。

2. 深刻检视重大危险源在线监测建设运行、危化品生产企业许可“回头看”、烟花爆竹清零“回头看”等重点工作中存在的问题。

责任领导：马龙飞；牵头部门：危化处；基础处负责。

3. 深刻检视应急救援预案制定和管理等工作中存在的问题。

责任领导：时富宗；牵头部门：预案处；危化处、应急救援保障中心负责。

4. 深刻检视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推进过程中存在的问题。

责任领导：马龙飞；牵头部门：综合处；各处室负责。

5. 深刻检视应急指挥系统建设、应急指挥通信网建设、应急管理大数据中心建设工作中存在的问题。

责任领导：丁清卫；牵头部门：科信处；应急指挥中心负责。

6. 深刻检视基层应急管理队伍、装备和能力方面存在的短板和不足。

责任领导：朱建勋；牵头部门：人事处；科信处、综合处负责。

7. 深刻检视应急管理改革后森林防火、防汛抗旱工作中存在的短板和不足。

责任领导：时富宗；牵头部门：火防处、防汛处。

8. 深刻检视党风廉政建设和八项规定精神执行情况，看岗位工作风险和廉政风险是否得到有效管控。

责任领导：韩俊远 任立公；牵头部门：机关党委、机关纪委；机关及局属单位各党（总）支部负责。

（五）对照“五项建议”，全面落实整改。认真对照《纪检监察建议》提出的五项整改建议，结合查摆问题，举一反三，全面梳理，深入研究，逐项提出具体贯彻意见和整改措施，建立整改台账，明确整改责任，完善整改措施，确保整改效果。

1. 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一系列重要指示精神，深刻汲取事故教训，加强对化工企业的安全监管，强化执法检查 and 专项督查，督促企业认真落实主体责任。

初步整改措施：认真落实事故调查报告防范整改措施，完善监管方式，创新监管方法，加大监管力度，找准关键节点和关键时段，强化重点行业领域监管频次，采用政府购买服务等形式，进一步提高监管效能。

责任领导：马龙飞；牵头部门：危化处；基础处、监察支队、综合处、科信处负责。

2. 认真督促各级应急管理（安全监管）部门配足配齐安全生产监管人员、车辆和执法装备，尤其要注重加强危化专业人才配备。

初步整改措施：开展基层执法队伍能力调研，调研县（市、区）、乡镇（办事处）安全生产监管人员、执法车辆和执法装备是否能够满足监管需要，专业监管人员配比是否不低于在职人员的75%。对调研发现的问题，以市安委会办公室名义督促各级政府整改，配齐配足监管力量。

责任领导：朱建勋；牵头部门：人事处；科信处、危化处、基础处、监察支队、综合处负责。

3. 对涉及危险化学品的建设项目，要严把安全许可审批关，科学规划危险化学品区域，严格控制与人口密集区、公共建筑物、交通干线和饮用水源地等环境敏感点之间的距离。

初步整改措施：通过落实中央和省委全面加强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工作的意见和实施意见、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开展化工企业进园区、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许可“回头看”，切实加强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管能力建设，严把危险化学品企业准入关口，实行投资规模限制措施，严禁危及安全生产淘汰落后生产工艺和产品进入市场；强化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许可审查，严格企业基本安全生产条件，对不符合安全防护条件要求的企业一律不予审批。

责任领导：马龙飞 时富宗；牵头部门：危化处、审批办；法规处、科信处负责。

4. 对涉及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经营、使用等单位开展彻底摸底清查，进行系统性全面风险辨识，科学确定风险等级和风险容量。

初步整改措施：通过推进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在线监测预警，规范提升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体系，全面排查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经营、使用企业，组织开展危险化学品企业安全风险辨识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督促企业认真排查安全风险点，确定风险等级，强化风险管控措施，全天候、全员开展隐患排查，确保企业生产安全稳定。

责任领导：马龙飞；牵头部门：危化处；减灾处配合负责。

5. 认真落实《关于加快推进危险化学品生产风险监测预警系统建设的指导意见》。

初步整改措施：扩大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风险预警系统在线监测范围，由一二级重大危险源向三四级重大危险源延伸，全市重大危险源技术数据信息全部上传至各县（市、区）应急管理部门，推进重点企业三维倾斜摄影和危险化学品“一张图”建设，实现实时监测、动态评估、及时预警、事故应急支持、上下互联互通等功能。

责任领导：马龙飞；牵头部门：危化处；科信处配合负责。

五、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市应急管理局党委成立党政主要领导干部任组长、班子成员任副组长的以案促改工作领导小组，机关及局属单位各党（总）支部负责人为领导小组成员，全面负责以案促改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具体负责以案促改日常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名单附后）。各县（市、区）应急管理（安全监管）局党委（党组）要对应成立领导小组和办公室，积极推动以案促改各项工作落实。

（二）层层压实责任。对省纪委监委纪检监察建议，明确责任领导、责任部门和整改时限，建立问题清单、任务清单、责任清单，挂图作战，集中整改。局党委统筹领导全市应急管理系统以案促改工作，局领导班子成员按照职责抓好分工范围内的以案促改工作。各级应急管理（安全监管）部门党委（党组）、机关及局属单位各党（总）支部组织实施本单位以案促改工作，逐级落实责任，责任到岗，任务到人。派驻纪检监察机关、机关纪委对本单位以案促改工作进行监督。

（三）加强督促检查。派驻市应急管理局纪检组对此次以案促改工作进行全程监督，对各单位以案促改工作进行检查，重点对查摆问题、原因剖析、整改落实等环节进行检查，全面了解各单位以案促改工作成效，及时发现以案促改问题和不足，对查摆问题不认真、整改落实不到位的，进行重点指导，强力推进整改，确保以案促改工作落实落细、取得实效。

（四）形成工作合力。建立完善党委（党组）统一领导、纪

检监察督导跟进、各单位协调配合的工作机制。各级应急管理（安全监管）部门党委（党组）要加强领导，统筹协调，把以案促改作为党建工作重要内容，组织好以案促改专题民主生活会和组织生活会。各支部要按照时间节点及时推进，主动向领导小组办公室报告工作情况。各级驻应急管理（安全监管）部门纪检监察机关把此次以案促改作为加强监督的重要内容和工作任务，全程参与、全程监督、全程指导。

各县（市、区）应急管理（安全监管）局党委（党组）、机关及局属单位各党（总）支部要按照时间节点，每阶段工作结束后3日内，向市应急管理局以案促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报送工作开展情况，9月3日前，报送整体工作完成情况。

附件：中共郑州市应急管理局党委义马气化厂“7·19”重大爆炸事故以案促改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附件

中共郑州市应急管理局党委 义马气化厂“7·19”重大爆炸事故 以案促改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组 长：韩俊远 党组书记、副局长
任立公 党组副书记、局长
副组长：朱建勋 党组成员、副局长
丁清卫 党组成员、副局长
郭项峰 党组成员、副局长
房志伟 党组成员、纪检监察组组长
马龙飞 党组成员、副调研员
时富宗 党组成员、副局长
李 鹏 党组成员、调研员
安春茂 副调研员
罗志国 副调研员
邢兴强 副调研员
陈卫华 总工程师
白博文 副调研员
李华铭 副调研员
王红梅 郑州市防震减灾中心主任

张魁文 郑州市安全生产监察支队书记、支队长
成 员：周洪兵 办公室主任
李建新 应急指挥中心主任
张 鑫 人事处处长
贾 辉 机关三支部书记、宣传训练处处长
赵松灿 风险监测和综合减灾处处长
余满成 救援协调和预案管理处负责人
张新永 机关四支部书记、火灾防治指导处处长
刘晓伟 机关一支部书记、防汛抗旱处处长
李庆贞 机关二支部书记、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处处长
郭 勇 安全生产基础处处长
杨庆伟 安全生产综合协调处处长
许绍伟 救灾和物资保障处处长
薛学善 法规处负责人
白经华 规划财务处负责人
李海霞 调查评估和统计处处长
李家勋 行政审批办公室主任
蒋 啸 郑州市安全生产教育中心党支部负责人
冯松建 郑州市应急救援保障中心党支部书记、主任
马向前 郑州矿山救护大队副大队长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朱建勋、安春茂、陈卫华兼任办公室主任，办公室设综合组、监督组、宣传组三个工作组：

综合组设在调查评估和统计处，负责全市应急管理系统以案促改综合协调工作，李海霞任综合组组长。

监督组设在机关党委，负责局党委及各支部以案促改组织指导、督导检查、民主生活会和组织生活会等工作，申绍辉任监督组组长。

宣传组设在宣传训练处，负责以案促改宣传报道工作，贾辉任宣传组组长。